

彰化縣陽明國中圖書館義工甄選報名表 113/10/24

- 請詳閱下方義工招募及管理辦法，能配合四、服務時間及六、訓練及考核者，再行報名，**報名截止日期
11/4 (星期一) 16:15。**
- 11/6 (星期三) 中午圖書館布告欄公告錄取名單，11/8 (星期五) 午休為基礎教育訓練時間**，未參加者視同放棄義工資格。

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圖書館義工招募及管理辦法

《本辦法於民國 101 年 8 月 21 日訂定》

《民國 102 年 2 月 4 日第一次修訂》

一、目的

鼓勵學生發揮義工精神，從服務中學習成長，並藉由參與圖書館義工活動，培養愛書好書之種子學生，帶動同儕學習及閱讀風氣，以推廣圖書館利用並營造書香校園。

二、招募對象

具細心、耐心、負責及服務熱忱之本校在學學生。

三、服務內容

- 1、館藏資料上架、排架、讀架。
- 2、館藏資料加工、修補。
- 3、協助館員臨時交辦事項及辦理活動時人力支援。

四、服務時間

- 1、義工服務時程為學期制，中途退出視同放棄。
- 2、學期及輔導課期間：每天一節下課時間。
- 3、段考前三天及段考不須執勤。
- 4、需依登記服務時間到館服勤，並簽到、退，遇事無法到館服務時，須事先請假並通知館方。

五、招募時間及方式

- 1、每學期第一次段考後一週內，向圖書館索取報名表。
- 2、義工名額上限 25 名，擇優錄取，二年級下學期及三年級僅保留原圖書館義工報名。
- 3、鼓勵持續性服務，表現優異之義工得優先續用。

六、訓練及考核

- 1、基礎訓練：圖書館義工需於規定時間參加本館安排之基礎教育訓練，未參加者視同放棄義工資格。
- 2、期末檢核：寒、暑假無輔導課之第一個工作天，屬強制執勤，未參加者視同放棄義工資格，未通過期末檢核者下學期不予續任。
- 3、考核項目：差勤管理、時數認證、服務態度及工作知能等。

七、義工權利

- 1、借書五冊，借期 4 週。
- 2、可借閱本館視聽資料、過期期刊及限借資料。

八、獎勵辦法

- 1、表現良好之義工，期末敘獎獎勵。
- 2、完成每一服務時程，頒發義工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20 小時。

九、附則

本辦法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報名表沿虛線剪下即可)

編號：

姓名		班級	年 班	學號		社團	
自我介紹							
導師評語							

導師簽名：